**报名前必读：**

**（一）意向受让方为企业法人的需提供材料：**

1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；

2、公司章程（原件）；

3、公司制企业应提供股东会（或有权的董事会）同意受让股权的决定（原件）；

4、国有产权意向受让报名表（企业）（原件）（公告中有模板）；

5、收购承诺函（公告中有模板）。

**（二）意向受让方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材料：**

1、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；

2、国有产权意向受让报名表（自然人）（原件）（公告中有模板）；

3、收购承诺函（公告中有模板）。

以上材料均需填写完整、打印、签字/盖章后扫描（或拍照），扫描文件作为e交易报名附件一并上传，待线上审核通过后，将原件寄到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山滨河国际街区18幢江苏省文化产权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参见公告。